

淺析克勞塞維茲戰爭論

王蜀寧

提 要：

- 一、在眾多的軍事著作中，不論其所探討的面向為何，只要是與戰爭有關的論述，很少不提及或者引用克勞塞維茲戰爭論中的理論。
- 二、「戰爭論」在開宗明義的第一章就先對戰爭作出了「戰爭是一種強迫敵人遵從我方意志的力的行動」定義，依據此一定義推導出來的戰爭是絕對戰爭，是種在現實世界中永遠達不到的戰爭形式。
- 三、限制真實戰爭難以朝向絕對戰爭境界發展的主要原因之一就是政策。戰爭不過是政策使用其他手段的延續，是一種政策的工具。
- 四、區別真實戰爭與絕對戰爭的另一個重要觀念因素就是摩擦。戰爭中的摩擦主要源自危險、身體的辛勞、情報的普遍不確定性。而卓越的軍事指揮官可以將我方的摩擦減到最小，卻從敵方的摩擦中獲得最大的機會。
- 五、戰爭的性質是既含有與人民有關的暴力性質，也含有指揮官能夠發揮創造精神的機會機率性質，以及政府理性支配戰爭的政治性質。

關鍵詞：克勞塞維茲、戰爭論、絕對戰爭、真實戰爭、政策、摩擦

壹、前言

打從有人類歷史開始，關於戰爭方面的記述就不曾間斷過。而戰爭的發生與否，似乎與人類的野蠻程度，或者是文明進步並沒有太多的關聯。也就是說人類並沒有因為科技進步、經濟繁榮、甚至文明高度發展而減少戰爭的次數，以及改變戰爭規模的大小。二次大戰之後，有許多愛好和平的人士認為，世界上應該會有好長一段時間不會再有戰爭。如果就「以戰止戰」、「戰爭的目的是為了獲得一個較好的和平〔註一〕」之論點來看，世界上接連發生兩次世界大戰之後，人類的確是應該獲得一些和平了。然而從數據事實上來看，似乎並非如此。據統計，在1945年到1990年之間的2,340個星期中，地球上真正沒有戰火的日子，總數不過三個星期，全世界總共爆發了150至160場戰爭與內亂〔註二〕。托洛斯基曾說：「你也許對戰爭不感興趣。但是，戰爭對你卻深感興趣〔註三〕。」戰爭之於人類，就好像人一生之中擺脫不了的疾病糾纏一樣。即使你再討厭它，但卻無論如何想盡辦法也擺脫不掉它。

既然戰爭與人類生活息息相關，是人類的宿命，是不得不接受的另一種人類活動方式，是一個社會性總體的一部分。我們就無法，同時也不可以採取鴛鴦消極迴避的態度，而必須以更積極的態度面對它、瞭解它。就如同面對疾病一樣，唯有在比較瞭解之後，我們才可以在有限的範圍之內予以控制，進而降低它對我們的危害與痛苦。這就是孫子兵法中所謂：「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的道理。另外，湯姆士傑佛遜（Thomas Jefferson）也曾說過：「戰爭有時候是屬於我們的命運；賢明之人所能做的，是去避免由於我們自身的愚笨行為與不正當行為所造成的半數戰爭；而對另外的半數戰爭，則盡我們所能，作最佳的準備〔註四〕。」至於對戰爭的瞭解與學習方式，通常可

分別從理論學習和經驗獲得兩方面進行。對此，職業軍人獲得本質學識的方式，又和醫生或者律師等社會一般職業有很大的不同。後者可以不斷的從工作經驗中獲得可貴的知識；但是，職業軍人並不是常常都是處於戰爭狀態中，甚至於有些職業軍人終其一生也沒打過一次仗。因此，吸取前輩先賢的研究理論成果，以及鑽研探討相關戰史，對職業軍人來講，就顯得格外重要。

如果就軍事著作的數量，與文學、科學、經濟等其他不同領域的著作相較，是少了許多。或許就如同有人曾經說過：是因為軍人很少是學者，而文人又很少研究軍事〔註五〕。然而，在閱讀一些軍事著作之後，又會發現有點像是處在春秋戰國百家齊鳴的時代一樣。諸子百家各有各的論點，而且又都好像很有道理。舉個例子來說：對於「戰略」的定義，我們就幾乎找不到有相同論述的戰略學家。在這些既有的、著名的、紛亂的軍事著作中，我們又該如何找尋自處之道？個人以為應該先要廣博群籍，吸取各家之長。然後以這些吸收而來的理論當作基礎，做為爾後繼續研究理論或者是實際作戰時的判斷依據。

事實上，理論並沒有誰對誰錯、或者是誰優誰劣的問題；理論之間存在的只是誰比較適用而已。就像法國戰略思想家薄富爾（Andre Beaufre 1902—1975）所著之戰略緒論（An Introduction To Strategy），傾向於論述運用軍事戰略之外的途徑（間接戰略）來獲致有利的戰略結果，比較適用於國家戰略範疇；另一方面，被世人稱為「二十世紀的克勞塞維茲」之英國戰略學者李德哈達（Basil Henry Liddel Hart），在其著名的戰略論（Strategy）一書中，則比較強調軍事戰略的間接路線。兩者談的雖然都是以戰略為主，但著墨重點各有所長與不同。然則在眾多的軍事著作中，不論其所探討的面向為何，只要是與戰爭有關的論述，很少不提及或者引用克勞塞維茲（Karl von Clausewitz 1780—1831）在戰爭論（Vom Kriege）中的理論。其主要原因之一，或許是因為戰爭論擁有非常大的名氣（拿來為自己的言論作背書，以增大可信度；或者採取不同意見批評方式，來突顯出自己獨特的見解。）就像美國戰略思想家布羅迪（Bernard Brodie）所說：「這不僅是一本最偉大的戰爭論著，也是唯一的戰爭巨著〔註六〕。」已故的羅辛斯基（Herbert Rosinski）在其傳世之作，「德國陸軍（The Germany）」一書中也稱戰爭論是：「到現在為止所曾僅見的最深入，最淵博，最有系統的戰爭研究〔註七〕。」這些誇讚的言詞多到不勝枚舉，也的確顯示出戰爭論在軍事著作中無以倫比的崇高地位（當然我們的孫子兵法與戰爭論相比，也應該是毫不遜色的。）戰爭論中的理論常遭引述的另一個重要原因，就是戰爭論是從探討「事物本體（Thing-in-itself）」觀念出發，來確定戰爭中的各種要素，以及它們之間相互關聯的性質，是種正本溯源的工作。就像克勞塞維茲自己對戰爭論評述：「戰爭論並非一種完全的理論，而只是對它提供資料而已。其科學化的性質在於一種研究戰爭現象的要素（Essence）以及指明此種現象與其組成部分性質之間連繫的企圖〔註八〕。」基於此，當後代學者要探討戰爭中的理論時，也就難以避免地要回到戰爭論裡面，挑取所要的戰爭要素資料。

很不幸的，知道克勞塞維茲及其戰爭論的人是非常的多，偶爾引述一兩句

戰爭論中名言的人亦復不少；但真正認真讀過戰爭論全書的人卻不多，而真正能夠瞭解克勞塞維茲思想的人則更是少之又少〔註九〕。也就因此，當我們看到有些軍事著作引述戰爭論時，我們很可能會被斷章取義的作者所誤導。

貳、戰爭論的寫作環境因素

有學者認為：「能夠對思想的形成和演變產生影響作用的環境因素可概分為五大類：一、時代，二、地理，三、社會，四、文化，五、技術。凡研究與思想有關的問題時，必須首先分析環境因素，然後始能獲致較深入的瞭解〔註十〕。」亦有相關著述認為：「各種兵學〔註十一〕理論均為各該國家內部及外部狀態之反映；一方面，既受各該國家經濟結構、外交關係、及地理狀況等特性之限制；他方面，並受該時代技術水準，士兵及器材特質等歷史的限制〔註十二〕。」克勞塞維茲亦曾說過：「事實上戰爭及其形式是當時思想，情感和情況的產物〔註十三〕。」每個時代都有其本身所特有的那種戰爭，其本身的限制條件，以及其本身的特殊基本觀念。所以每個時代都會堅持其本身的戰爭理論〔註十四〕。」因此若是要想瞭解克勞塞維茲的「戰爭論」理論，就有必要先行掌握「戰爭論」寫作時的主要環境因素。

一、哲學思想的影響

十八世紀的歐洲在思想史的範疇中常被稱為「啟明時代」（The Enlightenment）。軍事思想家受此潮流影響下首先指出，戰爭一向都是受到武斷的、傳統和盲目的偏見所控制，現在應該使用精密的分析，系統的綜合以來建立一套完整的法則。而大致說來，此種法則應不受環境差異，歷史變遷的影響。簡言之，軍事組織和戰爭指導都應變成一種正規的學問，有其明確的理論架構。並認為戰爭藝術應具有系統化的格式，而其基礎即為古今名將在多次戰役中所累積的經驗。從此種經驗中即能歸納出若干具有普遍效力的規律和原則。不過他們又並不認為戰爭藝術可以全面公式化。規律和原則的應用經常必須適應環境的要求，而如何始能作最佳的適應，則指揮作戰的將領必須要能發揮其創造天才〔註十五〕。

所以在閱讀啟明時代任何軍事思想家的著作時，可以獲得一個最顯著的印象，那就是其理論觀點大致相同。當然，他們在著作內容上還是有很多的差異，但卻有一共同目標，即尋找一種對戰爭的基本理論。他們也都認為戰爭是像其他一切自然和人事活動一樣，可以對其進行綜合性和系統性的理論研究。其中一部分是可以簡化成為具有通用性的規律和原則，這也就是其科學的部分。不過，戰爭又還是有其藝術的部分，那是隨著環境而變化，受到意外，或偶然因素的影響，其應用必須有賴於天才〔註十六〕。

大凡每一種思想存在時，必然就會有其他的思想出現來與之對抗，此乃常理，並不足怪。相對於啟明運動，也產生了反啟明（Counter-Enlightenment）運動。在日爾曼，康德（Immanuel Kant 1724-1804）可以稱得上是啟明運動的鉅子，但他的批判哲學卻對於啟明學派的中心思想和基本信念構成重大的挑戰。同時也替反啟明運動提供最具權威的理論基礎。啟明學派的世界觀是以自然律為基礎，認為複雜的經驗世界是受到相當少數原則的管制，這些原則是簡單明

確，具有根本性和普遍性。牛頓力學的三大定律即為最佳的例證。反啟明的思想家則認為此種觀念完全荒謬，至少，也是過分誇張。他們認為世界根本不簡單，而具有高度複雜性，包括無限多的獨特因素，並經常在流動中。換言之，牛頓式的科學並不能解決現實問題。所謂原則和觀念架構都是過分人工化和表面化。他們雖並不否定自然科學的進步，但卻相信這樣的方法並不能用來瞭解複雜的世界，尤其是人與社會的關係〔註十七〕。

康德哲學中並探討所謂的「事物本體」。這種「絕對」觀念只存在於抽象的世界中，換言之，在現實世界中，任何事物都達不到百分之一的「絕對」標準〔註十八〕。上述這種科學與現實問題，以及對於抽象和現實世界的認知，都深深地影響著克勞塞維茲寫作戰爭論時的思想。

二、拿破崙戰爭的影響

從經歷上看：生於1780年的克勞塞維茲，於1792年進入陸軍為步兵士官。也就是在這一年的9月20日，普法兩國在法爾梅（Valmy）發生互相砲擊事件。法國福煦元帥（Ferdinand Foch 1851-1929）在其所著的「戰爭原則」一書中，曾經用下述的語句來綜述這次砲擊的影響：「國王的戰爭是已經結束了，人民的戰爭是已經開始了〔註十九〕。」之後，克勞塞維茲於1793年到1795年間，參加了對抗法國革命的第一次聯盟戰爭。1806年充任普魯士奧古塔斯王子（Prince Augustus）的副官，參加耶拿—奧斯特得會戰（Battle of Jena-Auerstadt）被法軍俘虜後，到1807年獲釋回國。當1812年俄羅斯戰役爆發時，因為不滿普王與法國締結同盟，與30幾位其他軍官一同辭去軍職，投效俄皇亞歷山大一世。1813年春季，普王終於背棄拿破崙，回到反法的陣線，於是克勞塞維茲也返回柏林，再次加入普軍行列。在1813年的戰役中，他被任命為華莫登伯爵（Count Wallmoden）的參謀長，在1815年，又改任提爾曼將軍（Gen. Thielman）的參謀長，期間曾參加李格尼和華弗里（Wavre）的會戰。克勞塞維茲不僅生活於拿破崙戰爭的時代中，而且也更曾親身參加1806年、1812年、1813年和1815年的各次戰役〔註二十〕。

再加上由於1806年10月，普魯士軍隊在耶拿—奧斯特得會戰為拿破崙所敗，導致成為爾後普魯士軍事變革的重要原因之一〔註二一〕。夏恩霍斯特將軍（Gerhard Johann David Scharnhorst 1755-1813）對當時法國革命軍隊的表現百思不解，何以這股粗暴、無訓練、無紀律、軍官不足、將領多為速成而無正式任命、補給系統不佳、無嚴密行政結構的武力，不僅能穩住陣腳，還能夠打敗受過專業訓練的歐洲各國的軍隊？他知道要打敗法國，雖然研究其軍事技術很重要，但仍嫌不足；舉凡其政治情況、其軍事技術產生的歷史背景都得加以研究，因此設置了一個討論小組「軍事社」（Militarische Gesellschaft）〔註二二〕。而克勞塞維茲在1801年進入由夏恩霍斯特將軍主持的戰爭學院（War College），在夏恩霍斯特將軍培育下過了三年學校生活，並且從1803年到1805年，克勞塞維茲在柏林與夏恩霍斯特將軍過從甚密，也成為軍事改革集團的核心人物之一，他們之間的合作一直維持到夏恩霍斯特將軍於1813年英年早逝時才中止。所以說，克勞塞維茲從1819年才開始寫作的「戰爭論」，必定會受

到拿破崙戰爭的許多影響，是無庸置疑的。

參、戰爭是一種強迫敵人遵從我方意志的力的行動

「戰爭論」在開宗明義的第一章一開始就先對戰爭作出了「戰爭是一種強迫敵人遵從我方意志的力的行動」的定義。依據此一定義，克勞塞維茲先從邏輯理論上來推導所謂的「事物本體」，也就是先導出抽象或者是邏輯理論上的戰爭觀念。他說：「所以力——即為物質力，因為除了在國家和法律中所表示者以外，精神力就根本不存在——就是戰爭的工具（Means有時也可譯為手段）；對敵人貫徹我方的意志即為其（戰爭）目的。要想達到這個目的，我們必須使敵人無能為力；於是在理論上，那也就是戰爭的真正目的〔註二三〕。」「要想用戰爭的手段來迫使敵人接受你的條件，你必須使他實際上已無防禦，又或使其處於可能有這種危險的地位。因此，壓倒敵人或解除其武裝——不管你用那一種說法——應經常為戰爭的目標〔註二四〕。」克勞塞維茲對於這樣的戰爭觀念，曾經特別加以說明，他說：「假使在目前我們只考慮純戰爭觀念，則我們應該說戰爭的政治目的是與戰爭本身毫無關係；因為假使戰爭是一種暴力行動，其意義即為強迫敵人服從我們的意志，則其目標將經常僅只是壓倒敵軍並解除其武裝。那個目標是導源於理論化的戰爭觀念〔註二五〕。」另外，如果在理論上想要達到上述這樣的戰爭目的，手段上——力的應用就必須沒有任何邏輯上的限制，而且應該要將「力」作極大的使用，直到達成目的為止。

克勞塞維茲之所以會推導出這種理論化的戰爭觀念，應該是與他曾經深入研究過拿破崙戰爭有關。他在戰爭論中提到：「自從拿破崙的時代起，戰爭，首先是在法國，然後又在其敵國之中，再度變成全體人民所關心的事情，採取了一種完全不同的性格，又或者可以說是，接近其真正的性格，其絕對完善的觀念。被動員的資源似乎是無止境，在政府和人民所表現的活力和熱心上也已經沒有一切的限制。有各種不同的因素強烈的增大了那種活力：可用資源的巨大，廣大的機會領域，以及普遍興起的感情深度。戰爭的唯一目的即為打倒對方，在他未被打倒之前也就不可能考慮暫停和嘗試協調對立的利益〔註二六〕。」「戰爭本身在性格和方法上都已產生重大改變，而這些改變也使它較接近其絕對形式。但這種改變並非由於法國政府本身已經擺脫了政策的約束（這是流行的說法），而是由於法國革命已在法國和整個歐洲創造了新的政治情況，此種情況發動了新的手段和新的力量，並使戰爭中的能量達到否則將不可想像的程度〔註二七〕。」「由於1805年、1806年、1809年，以及以後各次戰役的發生，才使我們比較易於瞭解近代絕對戰爭的觀念〔註二八〕。」「假使不是事實上我們曾親眼看見戰爭達到此種絕對完全的狀況，則我們可能都會懷疑在我們的戰爭絕對性觀念中是否還有任何真實性的存在。在法國革命的簡短前奏之後，拿破崙曾迅速和無情的把戰爭帶到了那一點上。戰爭，在他的手中，是無休止的被揮舞著直到敵人屈服時為止，而同盟國作反擊時也幾乎是具有同等的能量。那確實是自然而不可避免，此種現象應促使我們再度轉向戰爭的純粹觀念，連同其一切的嚴格含意在內〔註二九〕。」這種從邏輯理論上推導出來的「絕對戰爭」，克勞塞維茲也承認是種在現實世界中永遠達不到的戰爭形式〔註三十〕。既然「絕對戰爭」

僅只是抽象理論上的觀念，與現實世界無關，為何克勞塞維茲還要在戰爭論中花了很多篇幅來討論「絕對戰爭」？乃是因為他認為絕對戰爭和真實戰爭兩種觀念都能導致結果，所以理論是兩者不可偏廢。在這兩種觀念的應用中理論作成下述的區別：所有一切行動都必須以「絕對戰爭」觀念為基礎，因為那是基本觀念，是一個普遍的參考點；而真實戰爭僅可用為一種由環境所產生的調節〔註三一〕。

對於絕對戰爭和真實戰爭的分類，克勞塞維茲在其1827年所作的筆記中，將戰爭分為兩類：第一類的目的為打倒敵人—使其在政治上無助或軍事上無能，以來強迫他簽訂我們所喜歡的任何和約；另一類為僅只佔領若干敵方邊界地區，以便我們可以兼併他們或用他們做為和約談判時的交換工具〔註三二〕。事實上，這種分類只是為了使我們的觀念能夠獲得澄清、區別和強調。克勞塞維茲說：「在我們的觀察中所包括的僅為完美的對照，也就是光譜的極端。實際上，戰爭通常是落在兩個極端之間的某處，其所受這些極端的影響只與其接近他們的程度成比例〔註三三〕。」「實際上，大多數戰爭或許都是落在兩極之間，有時接近這一端，有時又接近那一端。這些因素僅在做為戰爭絕對形式中的一種修正時（由於其對抗行動所造成），其實際效果才會顯著〔註三四〕。」「戰爭可以從兩種不同的方式來思考—其絕對形式或其所實際採取的多種不同形式中之一種〔註三五〕。」由於這種絕對戰爭和真實戰爭觀念不斷地在戰爭論中交互糾纏討論敘述，常常使得許多人會有一種混淆不清難以清楚理解的感覺。甚而從中引用對自己論述有幫助的詞句斷章取義，造成思想觀念上的誤解，導致後世多場不該有的戰爭災禍。這是我們在閱讀戰爭論之前一定要先釐清的觀念。

肆、戰爭不過是政策使用其他手段的延續

限制真實戰爭難以朝向絕對戰爭境界發展的主要原因之一就是政策。克勞塞維茲說：「我們將發現戰爭，並不如理論所要求的，會殘忍無情地向絕對的境界前進。由於不完全和自我矛盾，戰爭不能遵照其本身的法則，但必須視為某種其他全體（整體）的一部分，其名稱就是政策〔註三六〕。」因為戰爭永遠不應視為某種有自主權的東西（Something Autonomous），而應視為一種政策的工具（Instrument of Policy）〔註三七〕。當所有的社會投入戰爭時—全體人類，而尤其是文明人—其原因往往在於某種政治情況，而其發生經常是由於某種政治目的。所以，戰爭不僅是一種真正的政策工具，而且還是一種政策行動〔註三八〕。戰爭僅為政治活動的一個分段；它不具任何自治（Autonomous）意識的觀念〔註三九〕。一個國家與其他國家交往過程中，為了爭取或者維護一些有關於自己國家利益與尊嚴時，她會在政策指導下運用外交、經濟、軍事等等可用的手段來達成其政治目的。因為戰爭是一種達到嚴重目的的嚴重手段（A Serious Means To A Serious end）〔註四十〕。所以，在各種手段中的軍事手段通常不會在一開始的時候就使用出來，同時也不會不採用其他手段與其配合使用。在目的與手段的關係中，戰爭是不會脫離政策而單獨存在的。中共所推崇的毛澤東軍事思想中，則更將克勞塞維茲政治與戰爭的關係擴大解釋為：戰爭是政治的繼續，政治是不流血的戰爭，戰爭是流血的政治，和平時期的鬥爭是政治，

戰爭也是政治，戰爭與和平既互相排斥，又互相聯結，並在一定條件下互相轉化〔註四一〕。

也就因為戰爭並非一種無意識的感情行動而是受其政治目的的控制，這個目的價值即可決定對其所應作的犧牲，包括份量的大小和時間的長短都在內。一旦努力的消費超過政治目的的價值，則這個目的必須放棄，於是也就必須謀和〔註四二〕。如果我們所定出的政治目標，對於敵人的重要性並不是那麼大，那麼他們可能採取的抵抗手段就不會太大。他們的抵抗手段不大，則我們所需付出的努力就相對減少。同樣的，我們的政治目標愈小，則其價值對我們愈少，因此我們也就越容易將其放棄。因此戰爭主要動機的政治目標，不僅可以決定雙方交戰國所使用的兵力，而且也可以決定他們如何付出其適當的努力。克勞塞維茲認為在某一類戰爭中，因政治目標對雙方交戰國均屬極端重要，故雙方均盡其能耐傾全力以赴之。但在另一類戰爭中，其目標較為次要，也就是說，它對於雙方交戰國之價值並不太大，因此不值得冒重大之人力與物力之犧牲。對於後者而言，並不是說不應該盡你所能發揮的力量，而是指出或有一個界限，倘若超出這界限時，而你仍然耗費精力，則將為一個不良的政策〔註四三〕。一般而言，並非所有的戰爭都必須拼到你死我活。當戰爭的動機和緊張都很輕微時，我們可以想像只要有極輕微的失敗跡象，也許即足以促使某一方面放棄〔註四四〕。英阿福島戰爭就是一個明顯的例證，有限的政治目標，侷限戰爭並未朝向雙方拼個你死我活的極限發展。

在戰爭與政治之間的關係上，克勞塞維茲認為：「戰爭是發源於某種政治目的，則此種目的的存在的主要理由自然是戰爭指導中的最高考慮。不過那又並非暗示政治目的是一位暴君，它必須使其本身適應其所選擇的工具，而此種程序又可能使其發生澈底的改變，但政治目的仍然還是第一考慮。所以，政策將貫通所有一切的軍事行動，而且，在其暴力性質允許限度之下，對它們產生一種連續的影響〔註四五〕。」「除非純粹的仇恨使一切的戰爭都變成了生死的決鬥，否則認為在戰爭爆發時政治觀點應完全不予考慮的說法實乃不可想像。事實上，誠如我們所已經說過的，戰爭非他，不過是政策本身的表達而已。使政治觀點位在軍事觀點之下實乃荒謬不合理，因為創造戰爭的就是政策。政策是指導的智慧而戰爭則僅為工具，兩者的地位不可本末倒置。所以，除了把軍事觀點放在政治觀點之下，即更無其他可能的存在。」「一種重大軍事發展，或其計畫，應為一種純軍事意見的問題實為不可接受和可能有害的觀念。許多政府在其計畫一個戰爭時，常會要求軍人提出其純軍事性的忠告。這也是同樣的無意義，而尤其無意義的是理論家認為所有一切可動用的軍事資源都應交給指揮官自由運用，以便他可以用它們為基礎以來替戰爭或戰役擬定純軍事計畫。在任何情況中，以下所云都是一種共同的經驗：儘管近代戰爭有多種不同的種類和發展，但其主要路線仍然還是由政府來決定；換言之，假使我們用術語來表示，那是由一種純政治而非軍事的團體來決定〔註四六〕。」上述這些觀念所代表的涵義就是：假使戰爭是為了達到某一政治目的，則任何進入戰爭的事物—社會和經濟準備，戰略計畫作為，作戰的指導，在不同階層上的暴力使用—都應由這個目

的來決定，或至少與其配合。即令軍人必須獲致特殊的專長，和在某些方面似乎是在孤立的世界中採取行動，但若容許他們在進行其流血的工作時可以不受任何擾亂，直到休戰才又把他們的政治僱主再請回來時為止，則仍然是否定了現實。正好像戰爭及其制度反映它們的社會環境一樣，所以戰鬥的任何方面都應為其政治衝動所充塞，姑不論此種衝動是強烈還是溫和。此種政治與戰爭之間的適當關係為克勞塞維茲畢生所重視〔註四七〕。

然而克勞塞維茲所提出的政治與戰爭的關係，往往卻不被許多軍事將領所認同。例如曾任普魯士參謀總長的毛奇（Helmuth von Moltke）就認為：「從開始動員之日起，政治顧問們就應該保持緘默，而僅當敵人已完全被擊敗，戰略家已向國王報告其任務已完成時，他們才再度出面領導〔註四八〕。」韓戰時美國遠東兵力指揮官麥克阿瑟將軍，在被罷黜後向國會演說時指出：「一位戰區指揮官不僅只限於運用其部隊，他指揮整個地區、政治、經濟、軍事都包括在內。當政治失敗而由軍人接管時，你就必須信任軍人……我毫無疑問說當人員已陷入戰鬥時，就不應有任何以政治為藉口的陰謀來妨礙你自己的人，減低他們獲勝的機會，和增大他們的損失〔註四九〕。」美國在越戰失利的遺緒之一係大家普遍認為，文職領導人使軍隊打起仗來綁手綁腳的，此次戰爭乃文人過度干涉作戰細節導致悲劇收場的最好事例。因此，未來戰爭的致勝關鍵在於放手讓軍人執行他的任務〔註五十〕。

不管反對意見如何，從下述例證中應該可以瞭解到究竟哪一種說法較為正確：拉維（John D. Lavelle）將軍於1971年接掌位於西貢的美國「第七航空軍」（Seventh Air Force）。他認為北越已經完成預警、監視及防空砲兵與地對空飛彈的整合，將對美軍造成致命威脅。所沿襲的「接戰規定」（rules of engagement, ROE）要求，除非北越的武器系統對美國軍機「主動挑釁」，否則不准接戰。拉維在現行接戰規定的掣肘下，無法對敵人以數座雷達所形成的威脅網加以反制，因為敵人對付美國軍機的雷達，並不構成主動挑釁。他曾經極力試圖修改接戰規定，卻徒勞無功；因此，必須定出接戰規定或部隊安全與效能何者優先之困難決策，他選擇了後者。就外在觀點而言，拉維的決策是理性的，因為美國的全般意圖是要贏取越戰，空軍人員不能任意遭敵人折損；但是從內部觀點來看，拉維的決策卻是錯得離譜，因為拉維根本不知道季辛吉正在巴黎和北越進行秘密媾和，而季辛吉內心的觀點會認為，拉維的決策毫無道理可言，所以亦不知拉維已違反接戰規定。而一位公然說謊或無法掌握實情的談判人員，並不具備談判資格。因此，北越談判代表黎德壽（Le Duc Tho）才會以為，季辛吉不是在說謊就是對第七航空軍的行動幾乎一無所知，所以斷然終止談判。拉維陷入進退維谷而且在內、外部意圖的夾擊之下，這兩種見解有時是南轅北轍的，因此造成嚴重的問題。拉維最後被移送軍法審判，退伍時還遭降級成少將，首開美國軍史先例〔註五一〕。

伍、摩擦與機會

區別真實戰爭與絕對戰爭的另一個重要觀念因素就是摩擦〔註五二〕。克勞塞維茲首次使用摩擦（Friction）這個名詞是在1806年的戰役時，用來描述夏恩

霍斯特勸誘高級統帥部達成決定時所遭遇的困難，以及以後執行決定時的進一步困難。無常、無知、混亂、疲倦、誤差、以及數不清的其他不可計量因素——都足以妨礙兵力的有效運用。在改革時代中，克勞塞維茲又擴大此種觀念，並使其與其他觀念之間發生連繫，直到1812年，他才完全瞭解其理論含意〔註五三〕。

在戰爭中無數的小型意外事件——其種類是你永遠不可能預知的一聯合起來使一般的表現成績降低，使表面上容易的事情變得困難，所以人們也就經常達不到其意圖中的目標。這種理論上永遠不能完全確定的力量就是所謂的摩擦。

危險屬於戰爭摩擦中的一部分〔註五四〕。戰鬥中所帶來的危險，乃是一切軍事活動之常態，好像鳥在空中和魚在水中一樣。危險對軍隊指揮官而言，不僅威脅著指揮官個人生命，而且也威脅著其麾下的部隊；不僅是在危險實際出現的時候，而且透過想像，也在所有其他一切與他有關連的時候；不僅是直接而且也間接透過責任感把十倍重的負擔壓在指揮官的心靈上。每逢他對於一個大規模會戰提出建議或作決定時，只要一想到此種重大決定所含有的危險和責任，就一定會有某種緊張和痛苦之感。我們可以斷言，在戰爭中的一切行動，只要是真正的行動也就永遠不能完全擺脫危險〔註五五〕。

身體的辛勞也是戰爭中最大摩擦來源之一。克勞塞維茲認為：「凡對作戰所下的判斷，如能顧及因冰雪酷寒而麻痺，因炎熱飢渴而憔悴，因匱乏與疲勞而困憊等情形，則這種判斷縱在客觀上未必正確，但在主觀上至少是正確的，因為它已把握住判斷者和其判斷對象間的實際關係。如由苦戰結果而下的判斷，則因身受戰地疲乏，目睹一切慘狀，致其判斷往往不能嚴正而失之於寬縱或偏狹。故身體的辛勞，足以影響對於戰爭的判斷，而值得加以顧慮。……這種身體的辛勞，無形中束縛了將帥智力的活動，而不知不覺地消耗意志力量；這乃是顯而易見的道理〔註五六〕。」

另外，在戰爭中有許多情報是矛盾的，甚至於還有更多是虛偽的，而極大多數都是不確實的。所有一切情報的普遍不確定性在戰爭中呈現一個特殊問題：可以這樣說，所有的行動都是一種微明中進行，那好像是霧或月光，時常有使東西顯得比實物較大和形狀怪異的趨勢。此種精確認識（Accurate Recognition）的困難構成戰爭中最嚴重摩擦來源之一〔註五七〕。也就是我們所常稱的「戰爭之霧」（The Fog of War）。

摩擦的確會使得戰爭無法按照預定的計畫遂行，也使得戰爭的整個過程充滿了許多不可預知的變化，對於指揮作戰的指揮官而言是非常不利的。但是，並不是只有單方面受到摩擦影響，那是敵我雙方都會遭遇的問題。當摩擦干擾我方行動時，此時的機會是歸於敵方；反過來說，當摩擦干擾到敵方的時候，這時候就是我方獲得到機會。克勞塞維茲說：「戰爭是機會的領域。任何其他的人類活動都不能給與機會以更大的範圍：對於此種闖入的因素都沒有這樣不間斷和多變化的關係。機會使一切事物都變得更不確實，並且干擾事態變化的全程〔註五八〕。」如何能化危機為轉機，將我方的摩擦減到最小，反過來卻從敵方的摩擦中獲得最大的機會？這就必須有賴克勞塞維茲所謂的軍事天才。碰到危險的時候，指揮官除了要能鎮靜、沉著處理意外狀況，且須具有面臨危險和承

當責任的勇氣；面臨戰爭之霧時，心靈上要有能看破先機的慧眼、嗅出真相的巧妙智力、敏感和明辨的判斷力，以及下達正確決心的勇氣；當每一個人的力量都已匱竭，而不再聽從其意志的指揮，全體的惰性逐漸地壓在指揮官身上時，指揮官必須具有極高的勇氣和意志力，來維繫人心與保持對戰況的控制。克勞塞維茲說：「假使我們要問何種心靈最可能表現出軍事天才的素質，經驗和觀察二者都告訴我們，在戰爭中我們應選擇好問多於創造的心靈，綜合多於專精的思想，冷靜多於激動的頭腦，以來擔負我們子弟的命運和我們國家的安全和榮譽〔註五九〕。」

陸、結語

討論了許多，我們不禁要問「戰爭的性質」究竟為何？或許有人會說戰爭就是暴力；也有人會說戰爭是流血的政治；當然認為「戰爭是一種充滿機會的賭博」也會是另一種看法。這些說辭也對也不對，因為他們都只看到戰爭的一個面向而非全部。克勞塞維茲認為：「戰爭不僅像一隻真正的變色蜥蜴（Chameleon），輕微改變其特性以來適應某種指定情況。做為一種總體現象，其主要趨勢又經常使戰爭成為一種顯著的三位一體—包括著原始的暴力、仇恨、和敵意，那都被視為一種盲目的自然力；機會和機率的作用，而創造精神在其中自由活動；以及其服從的要素，做為一種政策工具，使其僅受理性支配。此三方面的第一種主要是和人民發生關係；第二種為指揮官及其軍隊；第三種則為政府。在戰爭要點燃的怒火必須早已蘊藏在人民的心中；勇敢和才智的運用是要在機率和機會的領域中來欣賞，那是以指揮官及軍隊的特殊性格為基礎；但政治目的則僅屬於政府的職責〔註六十〕。」所以，戰爭的性質是既含有與人民有關的暴力性質，也含有指揮官能夠發揮創造精神的機會機率性質，以及政府理性支配戰爭的政治性質。

註一：B. H. Liddell Hart著，鈕先鍾譯，「戰略論」，軍事譯粹社出版，三軍大學印，民國78年元月，頁401。

註二：艾文·托佛勒，海蒂·托佛勒著，傅凌譯，「新戰爭論」，台北市：時報文化，1994(民國83年)，頁14-15。

註三：同註二，頁1。

註四：Bernard Brodie著，「戰爭與政治（上冊）」，三軍大學譯印，民國65年元月，頁38。

註五：克勞塞維茲（Karl von Clausewitz）著，鈕先鍾譯，「戰爭論全集（下）」，三軍大學戰爭學院印，民國73年3月，頁1133。

註六：霍華德（Howard? Michael）撰，黃朝洲譯，「克勞塞維茲」，台北市：聯經，民國73年（民國80年第二次印行），頁1。

註七：同註五，頁1005。

註八：克勞塞維茲（Karl von Clausewitz）著，鈕先鍾譯，「戰爭論全集（上）」，三軍大學戰爭學院印，民國73年3月，頁89。

註九：同註五，頁1123。

註十：鈕先鍾著，「西方戰略思想史」，台北市：麥田，民國84年，頁17。

註十一：廣義的兵學，為以軍事上一切現象及事物為對象的軍事科學，舉凡軍事技術與兵器體系，軍事組織與軍制形態，軍事政策，用兵統帥法，戰術方式，以及戰爭實踐之歷史與現狀等等，均包括在其研究之中。所謂狹義的兵學者，係以特定之軍事資料及體制為前提之兵學，概可分為戰略與戰術。

註十二：「軍事思想之研究」，國防部編譯局譯印，民國61年5月，頁5。

註十三：同註五，頁915。

註十四：同註五，頁933。

註十五：同註十，頁161。

註十六：同註十，頁235。

註十七：同註十，頁236-237。

註十八：同註五，頁1134。

註十九：J.F.C. Fuller著，鈕先鍾譯，「戰爭指導」，國防計畫局編譯室印行，頁18。

註二十：同註十九，頁68-69。

註二一：MacGregor Knox及Williamson Murray合著，李育慈譯，「1300-2050之軍事革命變遷」，國防部史政編譯室出版，民國92年7月，頁108。

註二二：同註六，頁7。

註二三：同註八，頁110。

註二四：同註八，頁113。

註二五：同註八，頁133。

註二六：同註五，頁932-933。

註二七：同註五，頁959。

註二八：同註五，頁920。

註二九：同註五，頁914。

註三十：同註五，頁918。

註三一：同註五，頁916-918。

註三二：同註八，頁101。

註三三：克勞塞維茲（Karl von Clausewitz）著，鈕先鍾譯，「戰爭論全集（中）」，三軍大學戰爭學院印，民國73年3月，頁817。

註三四：同註三三，頁794。

註三五：同註五，頁917。

註三六：同註五，頁953。

註三七：同註八，頁131。

註三八：同註八，頁128-129。

註三九：同註五，頁951-952。

註四十：同註八，頁128。

註四一：「軍事思想概論」，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1997年5月，頁42。

註四二：同註八，頁136。

- 註四三：柯白著，薩師洪譯，「海洋戰略原理」，海軍總司令部譯印，民國47年4月，頁28。
- 註四四：同註八，頁135。
- 註四五：同註八，頁129。
- 註四六：同註五，頁956。
- 註四七：同註八，頁38。
- 註四八：同註八，頁68。
- 註四九：同註八，頁83。
- 註五十：艾略特·柯恩（Eliot A. Cohen）著，高一中譯，「卓越領導：戰爭期間軍人與政治家的領導關係」，國防部史政編譯室，民國92年6月，頁307。
- 註五一：哈瑞·何伊柏（Harald Hoiback）著，趙宏斌譯，「曲折的決策—軍事危機中的指揮與管制」，台北市：國防部部辦室，民國95年，頁16。
- 註五二：同註八，頁178。
- 註五三：同註八，頁52。
- 註五四：同註八，頁172。
- 註五五：同註八，頁202-203。
- 註五六：克勞塞維茲（Karl von Clausewitz）著，王洽南譯，「戰爭論」，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民國80年3月，頁57。
- 註五七：同註八，頁176。
- 註五八：同註八，頁152。
- 註五九：同註八，頁170。
- 註六十：同註八，頁131-132。